

证券代码：874591

证券简称：日信高科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广东日信高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0 月 8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保明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338,93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02%。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列席 8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列席 0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特殊投资条款协议调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9 月 1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广东日信高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投资方签署对赌协议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3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338,93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6 年度银行贷款及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9 月 1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广东日信高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6 年度银行贷款及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3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338,93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9 月 1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广东日信高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3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338,93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锦天城（广州）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赵剑发、佟冠宜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广东日信高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上海锦天城（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日信高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日信高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9 日